

民國史料叢刊

928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史地・年鑒

民國年鑑
新國民年鑑<一>

 大象出版社

K258.06

3

(928)

民國史料叢刊
928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史地·年鑒

民國年鑑
新國民年鑑八一



大象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民國史料叢刊 張研 孫燕京主編

—鄭州：大象出版社，2009.2

ISBN 978-7-5347-5439-5

I. 民… II. 張… III. 中國—近代史 史料—民國

IV. K258.06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 (2009) 第022264號

民國史料叢刊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史地·年鑒

總策劃 耿相新

責任編輯 楊吉哲 王莉娜

封面設計 劉冬王

出版 大象出版社 (鄭州市經七路25號 郵政編碼 450002)

網址 www.daxiang.cn

發行 大象出版社總發行部 電話：0371-63863551

印刷 北京中獻拓方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版次 2009年8月第1版 2009年8月第1次印刷

開本 890 × 1240 1/32

印張 13.5

總定價 180000.00元

若發現印、裝質量問題，影響閱讀，請與承印廠聯系調換。

印廠地址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運成街甲6號

郵政編碼 100176 電話 (010) 67889166

民國年鑑

民國年鑑編例

一 民國改元以還。倏已十有七歲。肇端之始。事實凌亂。變遷不一。若無彙輯。自難查攷。纂此一編。非敢濫附史乘。略備一格而已。

一 是編自民之始。至十七年終止。舉凡國家大事。無不摘要記此。偶有按語。亦屬事蹟。如斯初無成見。雖曰創例。仍守古法。

一 是編按事爲經。仍循年爲緯。舉要提綱。略具段落。蓋因限於篇幅。未能詳紀始末勢所然耳。

一 是編列有標題。以清眉目。而便查攷。雖似筆記體裁。亦求合用者也。

一 是編又取綱目易知錄例。多段繫以事實。及文電等類。若欲求詳。雖千百萬言。亦未能畢其辭。故以簡明爲主。避蛇足之嫌也。

一 是編兼及國際交涉。除一切條約。不便備載外。其餘均摘要納入。藉促國民注意。以備具

歷史上之常識也。

是編雖主直筆。破除忌諱。以符言論自由之旨。然於事實上未有正確結束之先。不敢不加意見。以免畸輕畸重。左右爲難之弊。閱者諒之。

是編偶採輿論。乃取民主監督之旨。非有毀譽恩怨于其間也。

是編約十餘萬言。不分卷帙。僅以一年爲一段落。遵紀事之例也。

是編對於事實上非詳紀年月日不可者。皆不敢省筆。

是編並無虛構片語。擬成片段之信史。

是編文詞淺率。以便普通民衆閱覽。

是編雖有次序。而因事實上或有困難者。間有盧後王前之弊。閱者諒之。

國史未頒姑就報章及公私記載。刪繁取簡而錄之。偶有悞載。尙希閱者分別鑒之。仁知有別。不可存膠柱鼓瑟之見爲幸。時下僞彥。幸教正焉。

民國年鑑自序

史鑑無分。史卽鑑也。鑑古焉。鑑今焉。鑑人焉。鑑事也。古代政體專制。任何事皆決於獨夫。其弊恆失於偏。近則改創共和。以多數之民意爲主。其利則得乎正。然多數之民意。一時不易表見。往往有假借民意。以謀個人之勢者。於是民意可恃而不可恃。危矣殆哉。故孔子作春秋。一則以責備賢者。一則以表示民意焉。高祖入關。首定約法。以示誠於民。夫然後而知民意者。卽專制時代。亦無不鄭重之也。惟造成良好之民意。須以學業智慧爲歸。人民欲有學業智慧。則以多讀歷史書籍。以爲鑒別政體良窳之取舍。古代史鑑。既囿於君主之威。未敢秉筆直書。卽偶有直書之人類。復因事遠年湮。考證種種難詳。因此貽誤於人民之見解。事亦恆多。現已改創共和。凡我人民。無老無幼。無男無女。咸有言論自由之特權。著作自由之特權。處此文明時局。烏可無私家記載。而予吾人以參攷鑒別機會。以作良師益友。漢儒有言。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政治良窳。庶本人民之智慧有所取擇焉。予雖不學。然知私家記載。爲近代最重要之舉。以故

民國年鑑 自序

二

描冒昧。尋章摘句。刪繁就簡。纂成民國年鑑一書。茲以付梓在即。聊贅數語。卽以爲序。時
華民國十九年七月朔日

刻銘徐哲身氏序於申寓

民國年鑑

元年

●革命原始

揭竿夜呼。響應四起。數月之內。全國景從。由專制一躍而入共和。中國革命之速。誠世界所不及矣。雖然在人人心理中。固有早知中國之革命。一發而不可遏者。何以故。則以亡清之政府。久已醞釀成熟故。夫滿清入關以來。岐視漢人。恣行荼毒。排滿者之論調。早有以激刺人心。而晚近兩朝。牝后嬖寵。盜竊政權。百度紊亂。賄賂公行。陽託立憲。實益專橫。重權屬之親貴。顯宦授之旗員。窮極驕侈。恣情淫樂。匪但不爲人民謀幸福。吾民有所請願。反禦之如寇讎。外人有所挾求。則奉之若神明。媚外以圖苟安。借債以營私利。割地喪權。全不之顧。且以爲惟一政策。我四萬萬神明之胄。將致斷送其種子於外人之手。猶且執迷不悟。日逞其殘虐之淫威。不曰格殺勿論。則曰盡法嚴懲。我人民何不幸而罹此無辜之慘毒哉。蓋至是而革命熱潮。膨脹迸

裂於吾民腦中。不可須臾緩矣。歐洲當十八世紀以前。壓制之毒。以法爲最甚。而革命之劇。亦以法爲最烈。而滿清專制橫暴。不亞於魯意第十四。其政治之腐敗。且遠軼於法。吾同胞能不起而謀反抗乎。噫嘻。統世界觀之。我中國專制之成立最早。而其運獨長。二千餘年來。政治日趨專制。至清已完全無缺憾矣。於是霹靂一聲。震撼大地。舉二千餘年君主所組織之完全專制政體。一旦摧陷而廓清之。鬱之既久。發之必昌。民智發達。行且與列強雄長全球矣。

革命者。流血之成績也。流血者。革命之代價也。爲變更國體以靳享和平之福故。不得已而出於革命。然非流血不能成革命之功。此亦時勢之無可如何者也。大凡革命之所由起。莫不因其政府專制太甚。人民不勝其牛馬之勞。魚肉之苦。乃起而與君主相反抗。君主之神智。順其勢而利導之。遂爲君主立憲之國。若其愚暴者。逆其勢而壓制之。遂爲民主共和之國。此萬國政治進化之公例。我中國夙以專制名於世界。近世以來。更加乾綱不振。宵小盈廷。強隣又環伺其側。國幾不國矣。有志之士。知非革命無以立國。故十餘年前。粵人孫文。創立興中會於廣東。糾集同志。首倡義舉。事洩。遁於英格蘭。是爲中國革命之嚆矢。時龔照瑗爲英使。誘囚之。

於使館卒以計函達康德利得者。亦惟求政治之改良。爲人民增幸福耳。而清政府漫不加察。猶復借鐵路國有之名。以行其借債自利之計。奪商民血本。喪土地主權。遂致川鄧湘粵同起反抗。終以措施武斷。激成川省風潮。自是人民心目中。咸蓄革命觀念。故武昌首義。各省追踵迭起。不數月而五色國旗已遍及於全國也。

●武漢起義

晚清數年。官吏之防範革黨。真可謂無微不至。及宣統三年。春廣州事起。官場益覺寢饋難安。四月間。清廷又電各省督撫。嚴爲防範。其時鄂督瑞澂。召集軍警長官。飭令偏行查察。適有鄂垣龍神宮查獲槍械事發。官界益形惴惴。比秋八月初旬。風聲益緊。初九日。迭接內外各電。咸稱革黨潛伏長江一帶。將聚鄂起事。並連合軍隊援應。瑞澂即飭軍警各界。妥爲查防。連日調集特別巡警。右路巡防隊。警務公所消防隊。第八鎮工程營。守衛督署。十三日。瑞澂照會張彪。飭馬隊八標喻化龍入署駐防。十四日。巡警道王月莊飭省垣內外各區及漢鎮之警務公所。各派巡警。分赴武漢各碼頭。嚴諭輪划一律至夜八點鐘停渡。並傳飭城門巡警於七點鐘閉。

城非有暗號不開。十五日瑞澂又通行文武一體嚴爲防範。署於晚六點鐘卽閉轅門。馬隊八標一標大隊移駐轅門內大堂前防守。張彪特飭四十一標一營兵士於晚七點鐘分賓巡陽門一帶。混成協統黎元洪亦親率本協步兵分巡武勝門外及塘角沿江一帶。十六日瑞澂由電話傳集參議鐵忠統制張彪巡警道王月莊於署內會議籌畫會防事宜。復開秘密談話。是日戒嚴益亟。督署一二三四正堂及五福堂會議廳辦公廳。概係特別巡警隊營兵各荷槍巡防。正二門頭門均有陸軍步隊撤夜駐紮。凡在署辦公無論員司夫役均由庶物員須給火印腰牌。非此不得任意出入。漢陽兵工廠爲製造軍械火藥之地向係四十一標二營駐戍。瑞澂以該營管帶威望太輕特派混成協統黎元洪駐廠以備非常。城外塘角爲民舟泊風之所窮民衆多最易藏奸向紮有混成協馬隊十一營坐鎮。此時復派湖隼雷艇開赴該處停泊。湖鵝雷艇則在兵工廠江岸停泊。此外長江船隊楚謙楚同楚有各艦及本省巡防艦隊楚材楚安江清江泰一律停泊武漢江面。生足火力磨擦礮位。臬司馬吉樟恐有破牢之舉飭各級審廳看守所責成所官率司法警防範。並電由右路巡防隊撥弁兵一隊在模範監獄前後守衛。

武昌候審所。亦由陸軍分撥少數兵目駐紮。此次起事以前。官場之籌防。不可謂不周矣。甯知主動者即所防範之人耶。官場不達公義。不諳時勢。徒以束縛爲能。至此技窮矣。

十七日。搜查益形嚴密。十八晚八點鐘。巡防隊統領陳得龍。在漢口英租界拿獲革黨劉汝變。邱和商。當即送押督署。先是俄租界寶善里寓居四人。三人無辦。形跡秘密。是日。二人他適。忽有炸烈聲。火光騰屋而上。俄巡捕至。其二人亦先遁。捕頭電知洋務公所吳元凱。起獲炸彈手槍旗幟印信等件。忽報二人被巡捕拘留。關道齊耀珊電達督署。飭吳元凱會同夏口廳王國鐸。將人賊一併提至道署。訊供多人。復電督轅飭巡警道就近拿獲二十餘人。押赴武昌。至晚十一時。統制張彪在司令處查防。礮隊退伍。正目鄧某。報稱革黨秘密機關三處。一小朝街九十二號。一八十二號。一八十五號。張立稟瑞激。派巡防一隊。警察四十名。併督轅衛兵數十名。由張帶同往緝。先入九十二號。黨人正在收拾子彈。被獲八人。同時圍住八十二八十五號。被拿二十七人。內有女黨員龍韻蘭亦被獲。並搜物藥彈多箱。軍械甚夥。解交督署。其中彭楚藩係陸軍巡警正兵。被護兵認識。立傳鐵忠訊明。殺於東轅門。又報一處。在雄楚樓北橋高等小

學堂間壁洋房。當搗捕小朝街之時。亦一面派兵警至該處。適室內燈光輝映。正在印刷告示。繕寫冊藉拘拿五人。餘逸於屋頂。同時黃土披千家街小雜貨店中。炸彈爆裂。軍警趕至。黨人四逃。店中一人面目焦灼。雙睛迸出。仰地呻吟。詢爲楊宏勝。殆因試驗炸彈所致。又搜出炸彈十餘隻。雙筒手鎗數桿。馬刀十餘柄。是夜。督署內又發見炸藥一箱。當查獲教練隊學兵二人。供認不諱。瑞澂即令殺於署內。是時闔城震驚。據瑞澂電奏。凡拿獲黨人七十三人。

至十八日夜。拿獲黨人。搜出名冊。各營兵名列黨籍者。忿恨交集。十九日夜九句鐘。條聞工程第八營左隊營中。喧爆炸裂。同時猝起。咸掣下肩章。鞭纏白巾。以同心戮力爲暗號。得隊官阮榮發等出阻。被衆槍斃。步隊二十九三十兩標。殺管帶隊官共五人。相繼起事。宣言殺戮滿奴旗人。商民速自閉門。決不相涉。當時攻楚望台。與旗兵巷戰。斃旗兵百餘人。巡警見勢甚盛。各棄佩裝而逃。十句鐘時。趨火藥局取子彈。十五協兵士亦齊集大操場。攜帶子彈。相與聯合。協統王得勝。飛電張彪。彪束手無策。置不答。乘隙而逃。該協長官均逃散。既得火藥局。悉運子藥至蛇山下關馬廠諮議局旁。直撰督轅。其時督轅之砲馬二隊。得信先變。正與衛隊巡警消防

隊互攻。工營繼至。卽在署旁縱火。並投炸彈。瑞澂聞各營已變。巡警全逃。惟教練隊衛兵巡防隊等數百人。斷不足恃。先令教練隊護送眷屬。暫住兵輪。及署前火起。遂棄城而逃。藩署祇有衛隊數十人。先攔在二門外。互相槍擊。旋二門已毀。衛隊堅守銀庫。藩司連甲。翻牆逃去。法學交涉三司。皆未受擾。鹽道署祇把守其庫銀。巡道署祇奪收其軍火。勸業道高松如。尙在官錢局。卽在外圍守。自十時半起。礮隊八標。卽架礮三尊。於蛇山高處高觀山。正對督署。裝開花鋼彈。轟燬督署頭門。及督練公所屋一間。藩署號房二間。並王府口乾記衣莊。不夜茶樓附近二十餘家。直至十一時始停礮。時則大事已定。惟未有首領。衆議以混成協統黎元洪當之。乃趨黎寓所。要求出爲代表。黎諾之。遂擁爲鄂軍政府大都督。以諮議局爲軍政府。舉湯化龍爲民政總長。是夜派兵守藩庫。官錢局。儲蓄銀行。度支公所。財政公所等處。槍聲徹夜不絕。於是武昌省城。全爲民軍所領矣。是役也。軍律甚嚴。滿人旗奴外。不妄殺一人。當時巡警抗拒。致斃數人。嗣以聞顧逃遁。亦不株戮。城門出入如常。惟需詰問而已。

革命進攻時。條理井然。布置捷當。尤可欽佩。蓋時以三十二、二十九兩標四正隊內。分二十九

標一正隊。至四十一標會合取子彈。合攻督署。餘三隊撲滅本標旗人後。直至督署會合。以八鎮工程營兩正隊。佔領楚望台中和門。隨時分佔保安門與望山門。俟礮隊進城後會合。隨繞城直攻督署。以三十一與四十一兩標之八支隊會合。就四十一標子彈。至集合點與本部會合。進取鎮司令處。直攻督署。以混成礮工輻進武勝門。礮隊佔鳳皇山。餘撲藩署後。以半至武昌府漢陽門。繞佔平湖文昌二門。至督署會合。由藩署分支者。隨佔領官錢局及儲蓄公所。以作財政處及糧台。以八標礮隊三營。督隊至中和門。二營向子藥庫取子彈。一營在半路接應子彈到手。以一半運送進城。餘一二兩營分紮白河洲保安門外一帶。以防軍艦。以三十二標三支隊。掩護礮標二營。進取子藥庫後。隨時進城會合本部。進攻之大略如是。初見滿人即行殺戮。嗣經都督黎元洪傳令。不准城內放礮。免傷平民。不得妄殺滿人。有傷人道。自此秩序益整。二十日黎明。蛇山滿駐民軍。星旗招展。軍容甚盛。諮議局前亦建星旗。訓練學生及陸軍小學生荷槍助戰。軍政府出示安民。傳令商店照常交易。民間極表歡情。

漢陽於武昌。勢如犄角。即得武昌。即遣軍渡漢陽。先至兵工廠。聲稱張彪派來保護之兵。廠中